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 函

地址：116台北市文山區忠順街一段48號5弄2  
號3樓

承辦人：林專員

電話：02-23628111#18

電子信箱：clptc23@clptc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專業訓字第10803250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訓練簡章 (0325004A00\_ATTCH183.pdf)

主旨：因應「資通安全管理法」於今年一月一日起正式施行，謹  
訂四月份舉辦資訊安全之實務培訓課程，敬請惠予公告並  
薦派內部管理人員、資安人員、資訊人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一、「資通安全管理法」已於今年一月一日起正式施行。在資  
安管理法納管對象中，分為公務機關與特定非公務機關。  
資安管理法施行後，提高為「法令」之位階，因此針對納  
管機關有一致化、標準化之規範。

二、對於公務機關資通安全管理，現以要求依照資通安全責任  
等級分級辦法，訂定事前的資安維護計畫，以及提出事中的  
實施情形，在管理面上，還包括要求配置資通安全長，  
以及增加資安專職人員的人數配置。

三、訂於四月十八日、四月廿五日舉辦「資安威脅與管理、資  
安與個人資料保護」專班，詳細課程資訊與報名參訓簡  
章，請您詳閱附件說明。

四、官網WWW.CLPTC.COM提供報名表下載。

五、全程參與學員可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人事室108/03/27 08:31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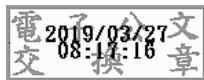
1080002452

有附件

業處」相關規定，登錄「公務人員學習時數、景觀師、經濟部中小企業學習護照」積分時數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